



夏夜精灵

王土龙



乡间的夜空，忽然划过一道黄绿的荧光，如流星一般转瞬即逝。正在纳凉的孩子们不约而同惊呼：“萤火虫！”孩子们再也无心聆听牛郎织女那遥远的爱情故事，目光追随、搜寻着萤火虫的飞行轨迹，盼望着它的再次出现。这提灯夜游的夏夜精灵，更多的时候却又隐匿在沉沉夜色里，留给孩子们无尽的期待和遐想。这是多少70后、80后暑期最深的记忆！即便是现在，那乍现的萤火虫，照样能使孩子们兴奋不已，发出一模一样的惊叹！

萤火虫，是鞘翅目萤科昆虫的统称，它们昼藏夜出，因尾部能发出荧光，俗称萤火虫。在中国，萤火虫分布广泛，有两三百种，闽南一带最常见的品种是山窗萤。山窗萤的成虫触须成穗状，翅膀黑褐色，头部半圆形的外皮和翅膀边缘呈橙红，恰似一件带帽的鹤髦，样子拉风且仙风道骨。在闽南，萤火虫还被称为火焰焰或火金姑，有一首童谣传唱道：“火萤火金姑，吃饭配菜脯。鸣惊风来鸣惊雨，霎时担灯来照路。飞来飞去映映光，从来也无叫辛苦。”在童谣里，萤火虫化身成一个挑灯照路的光明使者，和弹琴的蟋蟀、唱歌的蝉等，都是孩子们喜欢的经典童话形象。

在光源稀少的古代，夜晚发光的萤火虫充满了神秘感，历代诗人竞相吟唱，说是“诗虫”当之无愧。中国萤火虫文化最早可溯源到先秦时期，《诗经·邠风·东山》就有“叮嚀鹿场，熠耀宵行”诗句。南朝萧绎也有“着人疑不热，集草讶无烟”流传。在唐代，吟咏萤火虫的诗章达到巅峰。王绩“相逢秋月满，更值夜萤飞”，杜甫“巫山秋夜萤火飞，宿疏巧入坐人衣”，白居易“夕殿萤飞思悄然，孤灯挑尽未成眠”和罗邛“水殿清风水户开，飞光千点去还来”等传世名句如同繁星一样，点缀了唐诗的灿烂夜空。

然而，孩子们最早学会有关萤火虫的诗句，可能还是晚唐诗人杜牧的

《秋夕》。“银烛秋光冷画屏，轻罗小扇扑流萤。天阶夜色凉如水，卧看牵牛织女星。”这首三年级小学生都能脱口而出的绝句，说的是七夕，宫女手执罗扇乘凉，看到突然造访的流萤，以扇扑萤；流萤不多，宫女百无聊赖，只好静坐仰望牵牛织女星。此诗意境虽凄清，“扑”用字却准确，极具画面感。只是，孩子们恐怕更想知道的是，那扇落的流萤，孤独的宫女把玩后还会不会放飞了它？

但萤火虫最富文学色彩的应该是囊萤照读的典故。《晋书·车胤传》记载：“车胤恭勤不倦，博学多通，家贫不常得油，夏月则练囊盛数十萤火以照书，以夜继日焉。”成书于南宋的《三字经》更是将它传唱得妇孺皆知，千百年来，车胤勤学苦读的故事激励了一代代年轻学子。唐代处默“昔时书案上，频把作囊悬”和宋末王冕“每夜囊盛光到晓，书斋送与少灯人”诗句化用的就是这个典故。

“儿童竞追扑，照字集书囊”，囊萤照读还成为孩子们争先效仿的行为艺术。宫女守株待兔式的扑萤毕竟数量稀少，还需要年纪稍长的少年们去捕捉更多的萤火虫。不过，捕捉来的萤火虫发光不能同频，囊萤是否可以夜读呢？对此后人大多存疑，连法布尔也持否定看法。但如果考虑“夏月”两字和竹筒的字体，囊萤照读完全是可行的！即使不能囊萤照读也不要紧，孩子们大可将萤火虫放飞于罗帷中，如同夜深人静突然闯入床帷的流萤，又可引得星河入梦来！

萤火虫喜欢栖息在温暖、潮湿的水域环境，常将卵产在腐草上孵化，缺乏格物致知精神的古人就想当然地认为是“腐草为萤”。所以，在中学语文课本里，这个传说常常用来充当反面教材。萤火虫是完全变态发育，别看它弱小可爱，它的幼虫却不是素食主义者，反而以蜗牛和蛞蝓为食。《昆虫记》里，法布尔观察到它们猎食手段高

明，将它们比作外科手术的麻醉圣手。如果细读这段文字，那些捕捉过萤火虫的少年们手上想必会隐隐作痛吧！

萤火虫成虫的身影始于仲夏，盛于大暑，式微于初秋，“欲知应候何时节，六月初迎大暑风”和“一点新萤报秋信，不知何处是菩提”反映的正是这一物候。其实，萤火虫野外寿命不到14天。在短短的一周时间内，它们要完成求偶、配对、繁殖，任务十分艰巨。假如被捕，萤火虫不但会有假死行为，还会分泌令捕食者大倒胃口的腥臭，以此增加逃生的机会。

现如今，萤火虫已经成为环境质量的标志性物种之一，甚至成为浪漫的代名词。在生境较好的赏萤胜地，一到夜晚，天上星光熠熠的璀璨银河和地上荧光点点的斑斓“星河”交相辉映，倘若再有湖水的加持，“满湖萤火比星多”，那简直就是唯美梦幻的童话世界！



浸润日月的山水

万代辉

九日山遐想

闽中先民起早贪黑寻找海的方向，一路沿东南穿越；无关风月的日子，披星戴月的九天行程终抵县治武荣州，丈量九日山出海口与深山之间的距离。

重负在肩，一根扁担，连着田野与屋舍，连着山与海，连着黎明和黄昏。东西两溪在晋江交汇入海，生活没有苟且，只有“行到水穷处，坐看云起时”的淡然与豁达。

九日为旭。旭山之下交流熟悉的乡音，鸡犬相闻的家园，袅袅炊烟沿江边升腾，倒映中原板荡的逐水而居。

经幢、石塔簇拥的建造寺，炷香点燃，双手合十，众生在空灵的梵音中面海而歌。顶一轮日出的寄托，挽一片晚霞的问候。

华夏的农耕文明，根植于四季，茁壮生长，稻花香里相伴寒窗耕读的身影。水边捣衣声声在宁静的村落回响。

高山仰止，峰峦作揖；先辈攀登的踔厉，嵌入绿色掩映的山间，一曲骊歌隐约在风中传唱。阳光打在石壁上，温暖人心；像一面出征的风帆，擎起泉州湾东方第一大港的历史雄姿。

祈风摩崖石刻

一帧帧摩崖结伴九日山中，于翠绿的丛林间回眸，俯拾皆是风干的历史故事。

一千四百年前，放逐灵魂的魏晋风骨，竹林精舍让拘那罗陀远离天竺故土；葡萄辗转，在文化猖狂中静听清源山脉的晨钟暮鼓。

一方净土，畅想波涛与远方。风选择季节，季节选择了风；大海为刺桐港推开国门，奏响宋元王朝外贸的祈风典乐。海天一色，梯航的万国桅杆潮来潮往。

四方来贺，海洋描绘帝都宫殿的金碧辉煌，一场场祈风盛景气象万千。

文人雅士泛舟江上，游目骋怀。山光水色间，听子规清脆的啼声，把春风唤醒；看秋月无眠，蝉声暂歇，翻阅时序更迭中生命的花开花落。

时光淤积的青苔，浸润内心的诗行；风起云涌，方块文字在沧桑里游走，挺起海滨邹鲁的胸膛，于历史拐角处聆听智慧的吟咏。

伫立的山崖，被赋予了横竖撇捺，灵动的文字展翅，一路飞翔在蓝色深处，记录南中国海的波澜壮阔，记录联合国教科文官员的万里寻访。

岁月回声，列阵的石壁错落有致，人文历史的余温，让僵硬有了柔韧，前行有了方向。

翻开山谷，仿若一部蕴含厚重的典籍，一面面崖壁记录历史；石头间镌刻的章节，见证过往昭示将来，留下山海豪情永生不灭。

一条叫金鸡的溪

阳光扑进水中，倾听历史的潮声。东流逝水的金光闪闪，犹如潜龙在渊，驮着民族南迁的艰难困苦。

水以不争利万物。一条生命的河流，源自德化、安溪东西两山的峡谷。涓涓细流自上而下，一路东流，哺育沿岸万千涸的心田。

排筏承载大山的重托，每根竹竿都有前行直达的航向。茶叶、铁件和瓷器，烙上民族的文明标签，贴在挑夫和纤夫黧黑的脸颊，映出日月和风雨，沿着弯弯的河道，踏出高亢的呐喊，踏出旋律的浪花，踏出生命的色彩。

顺着出海口流入一湾海峡，共饮一江水的乡音，骨肉同胞踏浪迎风。

摘一片九日山的云彩，和紫帽山的霓裳翩跹；白鹭与海鸥，为海湾奏乐，为大地欢歌。山间司晨报晓，唱出内心激昂的召唤，唱出山水的家国情深；一衣带水的海峡，彩霞满天，在祝福的传唱声中，迎接喷薄的黎明。

太平宫窑

郑智得

从北宋开始写起，一道山脊穿过时光隧道，千年回首间

古窑已化上新妆
三通鼓敲响天际，狮子舞动祥瑞
与高举火把的人点燃窑头

持续添柴，加火
一条龙渐渐睁开火眼
留有木香的斧头氤氲了泥土芬芳
松火舔舐匠钵
是传承基因的瓷器，随月亮升起

瞭望台上，繁星点点
在宋式四雅打卡区
点茶、焚香，插花，挂画
打通五官和感官的日子
略显短暂

此刻，怎能少了一杯酒
与太平树，窑前树，百年朴树
相看两不厌，对影成三人

一把篾刀，一团泥，一间石头房
静心雕琢的人生，装得下整个春天
窑火继续折射它的光
而黎明，用小块瓷片擦亮黑夜



好 猪母乳菜的记忆

许健辉

夏日炎炎，蝉鸣声声，我总会不由自主地想起老家那个小院，那群围坐一桌的家人，还有那道让人念念不忘的猪母乳菜。时光荏苒，但那份独特的清香，仿佛依旧在舌尖徘徊。

偶尔，在夜深人静时，我会模仿母亲的做法，尝试复刻那道猪母乳菜。温馨尚存，可滋味却难以媲美往昔，总觉得缺少了些什么。或许，猪母乳菜对我来说，早已超越了一道菜的意义，它是一种情怀，是那段无忧无虑的童年时光的缩影。

记得小时候，在那个物资匮乏的乡村，一顿丰盛的饭菜对我们来说，简直就是奢望。每天的餐桌上，总是那些简单而又单调的菜肴。偶尔，如果能吃到一盘没有野菜掺杂的纯肉菜，能让我们兴奋好几天。

在这样的环境下，我们只能顺其自然地生活。但最辛苦的，莫过于母亲了。她总是在思索，如何给那些单调的食材赋予新的魅力，让我们在简单的饮食中，也能感受到美味。至今，我最怀念的，还是母亲在饮食上所倾注的心血和巧思。

夏日的傍晚，是享用猪母乳菜的最佳时刻。母亲会将新鲜的猪母乳菜择洗干净，然后在热猪油中快速翻炒，加入各种调料，炒出让人垂涎的香味。每当知晓母亲做了猪母乳菜，我们这些在外面玩耍的孩子，就会迫不及待地跑回家，洗净双手，准备大快朵颐。

猪母乳菜，需要细细品味。即便是在最炎热的夏天，它也能带来一丝清爽。我们兄弟姐妹一群人围坐在桌旁，欢声笑语，尽情享用母亲精心烹制的猪母乳菜，吃完后才心满意足地离开餐桌。

每当寒风凛冽的夜晚，我总会想起那些夏日傍晚的温馨时光。如果没有品尝过母亲的猪母乳菜，我的童年回忆，或许会失去许多色彩。

正是那些简单而又温馨的时光，让我学会了在复杂的生活中，保持一颗质朴的心。面对纷繁复杂的世界，我学会了权衡取舍，积极应对；在遭遇挫折和困境时，我总能保持乐观的心态。这一切，都与我的童年经历，与母亲的身影，有着密不可分的联系。母亲的身影，就像那道猪母乳菜一样，永远激励着我，让我在人生的旅途中不断前行。

如今，我尝试将这份记忆，这份情感，融入我的烹饪中。我希望，通过我的双手，让更多的人能够感受到那份来自家乡的温暖，那份来自童年的美好。



又到毛桃上市时

李艺群



生在瓜果之乡，一年四季有大量的瓜果上市。众多水果中，我独爱毛桃，每到毛桃上市时，我都会大饱口福。球形的果实，先端圆钝或微尖，密被短绒毛。挑选硬的桃子，加点盐用清水，把每个桃子都搓洗一遍，搓掉绒毛和灰尘，再加盐用清水，放进桶里摇晃，加快桃子入味。

母亲喜欢吃腌过盐水的毛桃，她从地里回来后，坐在老屋门前的石门檻上，从桶里捞起毛桃，咬上一口，眉头便舒展开了；慢慢咀嚼，吞下肚，眼睛也紧跟着亮了起来，仿佛吞下去的不是毛桃，而是一天的疲劳。看着母亲吃得津津有味，我好奇那毛桃是何滋味，竟能让母亲吃得那么满足！我学母亲从桶里捞出一颗，上手便咬，却只能咬破点皮。母亲咯咯地笑：“等你牙换齐了再咬吧！”说罢，从手上的桃子咬了一口，塞进我嘴里。爽脆、咸香味！真好吃！那时候的母亲很年轻，牙口好，一口气能吃七八个毛桃。

母亲吃毛桃的时候，给我们讲了她年少时一次偷摘毛桃的故事……

那时候正在闹饥荒。家中无粮，只能想办法去外面找吃的。母亲跟着哥哥姐姐或村里的大孩子，上山挖野菜，下河捞田螺，到田间地头去巡逻哪家的地刚收了番薯或土豆，发现有刚收完粮食的地，便立马带上锄头去翻一遍地，总能找到几个“漏网之鱼”。

有一天，她发现了一处桃林，每棵桃树上都缀满了笑歪了嘴的桃子，青色的桃子上泛着一点点红，看着十分诱人。晚上睡觉的时候，母亲一直想着那诱人的桃子，撺掇哥哥跟她一起去偷摘桃子，撵撵哥哥跟她一起去偷摘桃子，斯文的哥哥不肯。母亲便偷偷摸出家门，喊上小伙伴，带上小竹筐，就出发往桃林去了。他们或站在树下，或爬上树，抓到一枝桃枝就摘，不管桃子的大小，连桃带叶，全摘进小竹筐里。

那是他们第一次偷窃，运气特别好，没有被发现，每人分得

一筐桃子回家。回到家里，母亲激动地喊醒哥哥、姐姐起来吃桃，惊动了熟睡中的外公，被他训斥。母亲委屈地反驳：“不偷，等着饿死吗？”饥荒年代哪顾得上礼义廉耻、道德沦丧，活着才是最重要的。外公无言，默默转身离开。

母亲和哥哥姐姐围着那筐桃子兴奋不已，拿起一个桃就咬，有点苦、有点涩，完全没有想象中的香甜。再坚持咬两口，发现桃核还没硬，一咬就碎了，原来桃子还没完全成熟。冒险摘回来的桃子，不能吃扔了太可惜了。外婆既不想看到孩子失望的眼神，也不想浪费了那些苦桃子，便想了一个办法。她将把桃子搓洗干净，在桃子身上划三四道口子，放进桶里，加盐巴，使劲摇晃桶身，让桃子内部的苦涩味从刀口处流淌出来。摇桃摇得差不多了，生火烧水，把腌过盐巴的桃子煮熟，捞出来后放进大盆子里晾凉。简单制作后，桃子的苦涩味少了，但仍不好吃，配稀粥，嘴里还是能有点味道。

在干活的间隙，外婆与母亲闲聊：“我们吃不饱，别人家也一样，种桃的那户人家，还指着桃子收成后，换点粮，还未成熟，就被你们这些孩子白白糟蹋了那么多，得多心痛啊！如果是我们家的桃子被偷摘了，你们会怎么样？晚上去偷摘桃子如果被人发现了，明天十里八乡的人都知道，以后还怎么见人呢？”外婆没有严厉训斥，也没有用大道理，只是闲聊，但孩子们都听懂了。

我的母亲用自己此生唯一的一次偷窃经历告诫我们，人的一生，干干净净是比活着更重要的事。

今年毛桃上市，我买了一些回家腌盐水。母亲来家里看外孙女，我请母亲吃毛桃。母亲看着腌过的毛桃，碧绿中带着红，甚是喜欢，但苦于满嘴都是假牙咬不动。我用刀把桃子切成片，方便母亲食用。我和母亲坐在空调房里吃着桃子，与小时候和母亲坐在石门檻上吃桃子，相隔着四十年的光阴。